

垣曲县 2024 年较大人口规模自然村通硬化路工程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2024GC010842)

招标项目所在地区：运城市垣曲县

一、招标条件

本垣曲县 2024 年较大人口规模自然村通硬化路工程（招标项目编号：2024GC010842），已由垣曲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上级补助及地方自筹，招标人为垣曲县交通运输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项目规模：本项目为路面改造，均维持原有公路技术标准。路线全长 11.804km，包含 13 个子项目。

招标内容与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垣曲县 2024 年较大人口规模自然村通硬化路工程

(1) 招标内容：路基、路面及排水工程、交通安全设施工程、涵洞工程、交叉工程。

(2) 建设地点：王茅镇、皋落乡、华峰乡、古城镇、历山镇、蒲掌乡、长直乡、英言镇八个乡镇。

(3) 财政评审金额：5563711 元。

(4) 计划工期：180 日历天。

(5) 招标范围：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所含全部内容的施工。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垣曲县 2024 年较大人口规模自然村通硬化路工程

(1) 投标人须具备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且具有同类型工程的施工经验，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拟任项目经理须持有公路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同时持有由交通运输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注册登记单位应与投标人名称一致），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的项目经理；拟任项目总工须持有公路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工程师职称证书，同时持有由交通运输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注册登记单位应与投标人名称一致）；拟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员须持有交通运输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 证）。

(2) 投标人近三年（投标截止日期前三年，以交（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内完成并通过交工或竣工验收的施工业绩，且满足下列要求：至少 2 项累计 10 公里四级以上（含四级）沥青混凝土/水泥混凝土路面工程。投标人的企业业绩应是已列入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或“省级公路水运市场管理平台”并经审核

的主包已建业绩。上述证明材料中应明确表述本项目资格审查所需的工程内容（例如项目名称、公路等级、里程长度或者里程桩号、路面结构类型、交（竣）工时间等）。如无上述信息或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省级公路水运市场管理平台”上查询不到该项目的信息或查询的信息与投标人提供的信息不一致的，此相应业绩不予认可。业绩证明材料包括：“全国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或“省级公路水运市场管理平台”查询截图、中标结果公示、中标通知书、合同协议书、交工或竣工验收证明。

（3）投标人应在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https://hwdms.mot.gov.cn/>）”的公路工程施工资质企业名录中，且投标人名称和资质与该名录中的相应企业名称和资质完全一致。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具有投资参股关系的关联企业；董事、监事、总经理、副总经理和财务负责人相互兼职的关联企业；不得同时参加本招标项目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5）凡被交通运输部、山西省交通运输厅取消或禁止进入公路建设市场的企业且在处罚期内的施工企业无资格参与本项目的投标。凡在交通运输部或山西省公路建设市场的信用评价的考核定级中，被评价为D级的单位在处罚期内无资格参与本项目的投标。

（6）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不得参加投标；

（7）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

（8）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投标人须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准确划分企业类型。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9）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4年6月11日08时00分至2024年6月17日18时00分止（北京时间，下同）。

获取方法：在山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市场主体库（<http://jyzt.sxzwfw.gov.cn>）进行注册，主体库注册完成后办理CA数字证书（USBKey），同步成功后凭借CA数字证书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运城市）交易系统登陆入口登录，通过系统下载招标文件（.pdf格式），此为获取招标文件的唯一途径，通过其他渠道获取招标文件的不具备投标资格。

主体库需提前一个工作日完成注册，同步成功后方可使用CA下载招标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同开标时间）：2024年7月2日9时00分

递交方法：电子投标文件须使用系统提供的投标文件编制工具编制完成，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运城市）（<http://ggzyjyxx.yuncheng.gov.cn/>）上传经过CA签章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wenc格式）。逾期递交或未按要求递交投标文件的，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递交地址：运城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年7月2日9时00分

开标方式：通过运城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进行电子开标。

七、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形式

本项目可以采用现金保证金或本单位基本银行帐户电汇、银行保函、保证保险、担保机构保函、电子保函等非现金交易担保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

八、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提出异议的渠道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运城市）（<https://ggzyjyxx.yuncheng.gov.cn/>）。

接受异议的联系人：李女士

电话：0359-8529302

九、其他公告内容

本公告同时在山西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运城市）上发布。

十、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运城市交通运输局

电 话：0359-2053035

电子邮件：/

十一、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垣曲县交通运输局

地 址：山西省运城市垣曲县新城镇舜王大街24号

联 系 人：郭女士

电 话：0359-6023789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山西恒晟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山西省运城市盐湖区铺安街金城商务大厦B座701室

联 系 人：李女士

电 话：13935928629

电子邮件: sxhsyyxgs@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